

中華民國國立高雄大學校友會第五屆第三次理事會議暨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9月22日（星期六）上午9：00

地點：國立高雄大學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主席：杜淑慧理事長

紀錄：翁于姣

出席人員：

理事：杜淑慧理事長、李宗銘常務理事、謝武吉常務理事、邱淑珍常務理事、陳佩甄理事、巫春香理事、張瓊文理事、林明星理事、郭翠淳理事、藍伯茹理事、陸仕原理事

監事：徐仲志常務監事、溫佩秦監事、郭忠護監事、許建樟監事、曾柏誠監事、康立盟監事

秘書長：徐詠勝秘書長

列席：楊書成主任

請假：張琇梅常務理事、潘金英常務理事、許景森常務理事、曾美田理事、蘇金樹理事、郭峯恩理事、林淑娟理事、余靜芳理事、周文鈺理事、林金塗理事、李水生監事

壹、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無

參、會議紀錄情形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 P 107年6月2日第五屆第二次理事暨監事會議會議紀錄如)

提案案由	說明	決議	執行情形
曾監事俊能請辭乙案	曾監事俊能因個人生涯規劃安排，向理監事會提出請辭，候補人選擬由後補監事康立盟先生擔任。	照案通過	依照會議決議執行
有關審定會員名冊案乙案	審定會員資格，審定通過後，造具名冊報主管機關備查	照案通過	依照會議決議執行
未來會議舉辦時程並於當天舉辦各系聯誼烤肉活動乙案	一、下次會議定於107年9月22日召開，請各位理事、監事預留時間與會。 二、為建立各系間情誼之橋梁，由本會於中秋節前夕辦理烤肉活動，使各系校友對本會更為熟悉增加其加入校友會成為會員之意願。	照案通過	依照會議決議執行
關於三禮金乙案	為獎勵並發放執行秘書三節禮金於本會議審議通過後，於三節節慶時與薪水一併發放。	於端午佳節及中秋佳節時，發放1仟元禮金慰勞執行秘書。	依照會議決議執行

<p>有關各項活動補助計畫補助案</p>	<p>分別由國立高雄大學模擬聯合國社、國立高雄大學熱門舞蹈社、竹風弦語國樂社&熱門音樂社、法律服務社-法律諮詢&案例研討、生命科學系、棒球社及爵士舞蹈社，共7個社團提出申請。</p>	<p>一、各社補助金額如下表：國立高雄大學模擬聯合國社 1 萬元、國立高雄大學熱門舞蹈社及爵士舞社 5 千元、竹風弦語國樂社&熱門音樂社 1 萬元、法律服務社-法律諮詢&案例研討 5 千元、生命科學系 1 萬 5 千元、棒球社 3 千元。</p> <p>二、附帶決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議法律服務社多邀請本校法學院畢業之業界執業律師，進行協助法律諮詢。 2. 熱門舞蹈社與爵士舞蹈社聯合補助 5,000 元。 3. 將本會列為協辦單位。 4. 下次向本會申請之社團須提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籌款籌備情況。 (2) 收支決算表。 (3) 向本會提出結案報告，例如獲得全國獎項。 (4) 對於校友會有益之影響，例如幫忙招收多少會員，並達到多少成效。 	<p>依照會議決議執行，但國立高雄大學模擬聯合國社於本案通過後停止辦理，故不為補助。</p>
<p>建議本會辦理理監事國內旅遊乙案</p>	<p>為使理監事相互間建立情誼，並慰勞理監事對本會付出，於國曆 12 月份辦理 2 天一夜花東之旅。</p>	<p>照案通過，並於下此會議討論相關行程與方案。</p>	<p>本案暫停辦理，待更適當時間再予以辦理。</p>

肆、報告事項

一、會務：本年度目前辦理事項說明如下：

(一)107年9月6日由杜理事長帶領理監事北上台中拜訪榮譽理事長李榮福先生。

(二)會員招收：

1. 已審核通過：396位。

2. 待審核：2位。

(三)會費收取情況：

項目	應繳交人數	已繳交人數	未繳交人數
入會費	32	9	23
103年會費	191	107	131
104年會費	210	91	151
105年會費	212	17	137
106年會費	249	27	187
107年會費	21	4	17

二、校友會經費收支明細：

(一)107年度收入(107.3.23-107.8.31)：

項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第四屆結餘款	448,404	1	448,404
入會費	200	9	1,800
永久會員常年會費	2,800	9	25,200
補足常年會費	2,200	1	2,200
捐助	1,100,000	1	1,100,000
總計			1,577,604

(二)第五屆職務捐捐款名錄(107.3.23-107.8.31)：

日期	捐款人姓名	金額	附註
107.4.26	杜淑慧(職務捐)	500,000	
107.5.25	李宗銘(職務捐)	100,000	
107.5.31	溫佩秦(職務捐)	30,000	
107.6.8	巫春香(職務捐)	30,000	
107.6.8	余靜芳(職務捐)	30,000	
107.6.8	郭翠淳(職務捐)	30,000	
107.6.8	潘金英(職務捐)	100,000	

日期	捐款人姓名	金額	附註
107.6.15	張瓊文(職務捐)	30,000	
107.7.24	藍伯茹(職務捐)	20,000	
107.7.24	林金塗(職務捐)	30,000	
107.7.24	謝武吉(職務捐)	100,000	
107.8.14	曾柏誠(職務捐)	10,000	
107.8.14	郭忠護(職務捐)	10,000	
107.8.14	康立盟(職務捐)	10,000	
107.8.20	陳佩甄(職務捐)	30,000	
107.8.30	邱淑珍(職務捐)	40,000	
	總計	1,100,000	

(三)收入支出表(107.3.1至107.8.31)：

項目內容	收入	支出金額
收入金額，如上述兩表	1,577,604	
會費支出總表如附件二P		443,534
帳戶總餘額款項		1,134,070
禮賓車餘款		271,651
會費結餘款	862,419	

伍、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有關審定會員名冊案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審定會員資格，審定通過後，造具名冊報主管機關備查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未來會議舉辦時程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下次會議預定於107年12月份或108年1月份召開，請各位理事、監事討論後訂定日期並預留時間與會。

決議：本案訂於107年12月22日召開會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關於執行秘書薪資變更預算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原執行秘書薪資為 30,000 元整/月(包含勞健保)，其支付情形為校友會支付 25,000 元/月整，及 EMBA 系友會補助支付 5,000 元/月整，惟因本屆 EMBA 系友會理事長不予以補助支付 5,000 元/月整，故變更原支付金額 25,000 元/月整為 30,000 元/月整，請各位理監事討論決議後執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贊助母校製作木球熊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因母校已獲選 109 年全國大專院校運動會之承辦單位，將製作木球熊附件四擺放在母校校內，除可吸引學生及社區民眾拍照打卡外，可增加學校曝光率之外，亦對本會之名聲有所幫助，而其製作成本為 100,000，將請本會予以贊助。

二、若由本會贊助製作，將由本會落款其建議字樣有揮灑鬥志、雄心萬丈或傲視群雄，抑或請各位理監事討論及提供建議供製作，請各位理監事討論決議後執行。

決議：本案予以補助 10 萬元，就落款字樣一事，則發布至理監事群組，並於 107 年 9 月 25 日至 107 年 10 月 2 日提供字樣，以多數決執行本案。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有關各項活動補助計畫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會活動經費補助辦法如附件五 P 及各社團企畫書簡表如下，活動負責人列席報告。

項次	單位名稱	活動期間	活動地點	學校參與度	所需贊助經費	建議補助額
1	國立高雄大學 107 學年度西洋語文學系-第 16 屆畢業公演，如附件六	107.12	高雄大學	高	215,140	20,000
2	本校學藝性社團-音樂藝術新生週，如附件七	107.10.7 至 107.10.12	高雄大學	高	78,320	10,000
3	演辯社-領航盃辯論比賽如附件八	107.12.8 至 107.12.9	高雄大學	高	12,555	2,000
4	法律系系學會-讀書會與專題講座，如附件九	107.9 至 108.6	高雄大學	高	20,000	5,000
5	2018 高大藝術季書法國畫及玉石雕刻特展，如附件十	107.9.27	高雄大學	高	172,550	15,000

註：學校參與度自低、中、中高、高依序提升

考量內容包含公益性、本會推廣度、參與人為校內或校外以及參與人數量

決議：

本案決議情形如下表所示：

項次	單位名稱	贊助金額(新台幣)
1	國立高雄大學 107 學年度西洋語文學系-第 16 屆畢業公演，如附件六	10,000
2	本校學藝性社團-音樂藝術新生週，如附件七	10,000
3	演辯社-領航盃辯論比賽如附件八	2,000
4	法律系系學會-讀書會與專題講座，如附件九	本案由本會贊助 5,000 元，並由謝武吉常務理事贊助 1,5000 元，並以本會名義贊助之。
5	2018 高大藝術季書法國畫及玉石雕刻特展，如附件十	本案由本會贊助 10,000 元，並由杜淑慧理事長贊助 2,0000 元，並以本會名義贊助之。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11:05

中華民國國立高雄大學校友會第五屆第二次理事會議暨監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7年6月2日（星期六）上午10：30

地點：國立高雄大學行政大樓五樓會議室

主席：杜淑慧理事長

紀錄：翁于嫻

出席人員：

理事：杜淑慧理事長、李宗銘常務理事、邱淑珍常務理事、潘金英常務理事、曾美田理事、陳佩甄理事、巫春香理事、郭峯恩理事、余靜芳理事、林淑娟理事、林明星理事、周文鈺理事、陸仕原理事

監事：徐仲志常務監事、郭忠護監事、曾柏誠監事、李水生監事

秘書長：徐詠勝秘書長

列席：康立盟後補監事

請假：謝武吉常務理事、張琇梅常務理事、許景森常務理事、蘇金樹理事、張瓊文理事、郭翠淳理事、藍伯茹理事、林金塗理事、溫佩秦監事、許建樟監事

壹、會議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會議紀錄情形

說明：（請參閱附件一）107年3月24日第五屆第一次理事暨監事會議會議紀錄如）

陸、報告事項

二、會務：本年度目前辦理事項說明如下：

（一）國立高雄大學同意本會會員可憑會員證進出校園免繳納停車費。

（二）會員招收：

1. 已審核通過：389位。

2. 待審核：7位。

（三）一般會員共222位清查情況，簡述如下：

1. 106年入會：4位

2. 經提醒已繳交：2位

3. 補齊永久會費：8位

4. 表達想退會：37位

5. 聯絡接通及EMAIL通知：150位

綜上，187位將暫停會員資格

（四）會費收取情況：

項目	應繳交人數	已繳交人數	未繳交人數
入會費	32	9	23
103年會費	191	107	131
104年會費	210	91	151
105年會費	212	17	137

106年會費	249	27	187
107年會費	21	3	18

二、校友會經費收支明細：

(一)107年度收入(107.3.1-107.5.31)：

項目	單價	數量	小計
第四屆結餘款	448,404	1	448,404
入會費	200	7	2,400
永久會員常年會費	2800	7	19,600
捐助	630,000	1	630,000
總計			1,100,404

(二)第五屆職務捐捐款名錄(107.3.23-107.5.31)：

日期	捐款人姓名	金額	附註
107.4.26	杜淑慧(職務捐)	500,000	
107.5.25	李宗銘(職務捐)	100,000	
107.5.31	溫佩秦(職務捐)	30,000	
總計		630,000	

(三)收入支出表(107.3.1至107.5.31)：

項目內容	收入	支出金額
收入金額，如上述兩表	1,100,404	
會費支出總表如附件二		285,815
帳戶總餘額款項		814,589
禮賓車餘款		271,651元
會費結餘款		542,938

伍、討論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曾監事俊能請辭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曾監事俊能因個人生涯規劃安排，向理監事會提出請辭，候補人選擬由後補監事康立盟先生擔任。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有關審定會員名冊案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審定會員資格，審定通過後，造具名冊報主管機關備查如附件三。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未來會議舉辦時程並於當天舉辦各系聯誼烤肉活動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一、下次會議定於 107 年 9 月 22 日召開，請各位理事、監事預留時間與會。

二、為建立各系間情誼之橋梁，由本會於中秋節前夕辦理烤肉活動，使各系校友對本會更為熟悉增加其加入校友會成為會員之意願。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關於三禮金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獎勵並發放執行秘書三節禮金於本會議審議通過後，於三節節慶時與薪水一併發放。

決議：於端午佳節及中秋佳節時，發放 1 仟元禮金慰勞執行秘書。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有關各項活動補助計畫補助案，提請討論。

說明：檢附本會活動經費補助辦法如附件四及各社團企畫書簡表如下，活動負責人列席報告。

項次	單位名稱	活動期間	活動地點	學校參與度	所需贊助經費	建議補助額
1	國立高雄大學模擬聯合國社-2018 高大模擬聯合國會議，如附件五	107.8.22 至 107.8.24	高雄大學	中	96,100	10,000
2	國立高雄大學熱門舞蹈社-【旅·程】成果發表會，如附件六	107.6.9	高雄大學	中	12,000	3,000
3	竹風弦語國樂社&xd 熱門音樂社-風狂熱戀(期末成果發表會)，如附件七	107.6.22	高雄大學	高	39,750	10,000
4	法律服務社-法律諮詢&案例研討，如附件八	6 月至 12 月	楠梓區、岡山區、偏遠地	高	42,000	10,000
5	生命科學系-國立高雄大學第十二屆暑期生命科學營，如附件九	107.7.7 至 107.7.10	高雄大學	高	184,710	15,000
6	棒球社-第二屆雄大盃全國大學棒球聯賽，如附件十	107.6.30 至 107.7.9	高雄大學	中	10,000	3,000

7	爵士舞蹈社-期末成果發表會【旅。程】 ，如附件十一	107.6.9	高雄大學	中	10,000	3,000
---	------------------------------	---------	------	---	--------	-------

註：學校參與度自低、中、中高、高依序提升
考量內容包含公益性、本會推廣度、參與人為校內或校外以及參與人數

決議：

一、各社補助金額如下表：

項次	單位名稱	補助金額
1	國立高雄大學模擬聯合國社-2018 高大模擬聯合國會議	10,000
2	國立高雄大學熱門舞蹈社與爵士舞蹈社-【旅·程】成果發表會	5,000
3	竹風弦語國樂社&xd熱門音樂社-風狂熱戀(期末成果發表會)	10,000
4	法律服務社-法律諮詢&案例研討	5,000
5	生命科學系-國立高雄大學第十二屆暑期生命科學營	15,000
6	棒球社-第二屆雄大盃全國大學棒球聯賽	3,000

二、附帶決議：

1. 建議法律服務社多邀請本校法學院畢業之業界執業律師，進行協助法律諮詢。
2. 熱門舞蹈社與爵士舞蹈社聯合補助 5,000 元。
3. 將本會列為協辦單位。
4. 下次向本會申請之社團須提出：
 - (1) 自籌款籌備情況。
 - (2) 收支決算表。
 - (3) 向本會提出結案報告，例如獲得全國獎項。
 - (4) 對於校友會有益之影響，例如幫忙招收多少會員，並達到多少成效。

柒、臨時動議：

提案

提案單位：郭忠護監事

案由：建議本會辦理理監事國內旅遊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為使理監事相互間建立情誼，並慰勞理監事對本會付出，於國曆 12 月份辦理 2 天一夜花東之旅。

決議：照案通過，並於下此會議討論相關行程與方案。

陸、散會：上午 11:20

會費支出總表

日期	項目內容	支出
107.3.12	輸出照片*30 張	810
107.3.16	排演(飲料+便當)*10 份	1,257
107.3.19	寄送會旗及收據	100
107.3.23	排演飲料*11 杯	495
107.3.23	罐裝水*6 箱	600
107.3.23	白手套*2;檔案夾*2+萬用 A4 內袋*1 包;雙面膠*1 捲;空白證書*3 包;A4 色紙*2 包;紅包裝*1 包;備用電池*1 包	1,547
107.3.24	獎學金 6000 元*4	24,000
107.3.24	工讀金(場務+排演)*10 位	22,275
107.3.24	設計稿費(會員手冊封面及排版+會員名冊封面及排版+提醒通知文宣+製作 PPT 檔)	10,000
107.3.26	清洗桌巾 8 條	160
107.3.26	1. 0B200 中性筆 250 支*13=3250 2. 框 30 個*150=4500 3. 獎牌 5 個*500=2500 4. 布條安裝 300 5. 保溫杯 120 支*370=44400 6. 琉璃一只 2925 7. 會旗 做兩面*350=700 8. 托盤+紅布*2 組*350=700 9. 校友通訊 300 份*20=6000 10. 海報 3 張*20=600 11. 會員卡 4 張*200=800 合計 66675 元+匯款手續費 10 元	66,685
107.3.26	翁于嫻 3 月份薪資+手續費 10 元	25,010
107.3.26	會員手冊 250 本+手續費	28,010
107.3.26	3 月份電話費	1,281
107.3.30	2 月份-3 月份工讀金(1. 協助整理及彙整會員資料; 2. 撥打電話通知會員參加會員大會*3 次; 3. 剪輯照片成為影音檔; 4. 校友通訊排版)49.5HR*150 元	7,425
107.3.30	致贈花籃 1. 校友蘇金樹先生接任慈善會會長; 2. 國立高	3,500

日期	項目內容	支出
	雄大學校慶	
107.4.9	寄送會員禮、獎牌、收據	1,238
107.4.11	購買文件夾、影印紙一箱、標籤紙一盒	1039
107.4.13	會員證*4	800
107.4.13	寄送會員證	56
107.4.25	翁于嫻 4 月份薪資+手續費 10 元	25,010
107.4.25	拍攝會員大會攝影設拍攝費用	1,000
107.4.26	4 月份電話費	1,881
107.4.27	獎助學金補領 6000 元*3 位	18,000
107.4.27	連續章*4	850
107.4.27	致贈花籃國聯活動 50 周年	2,000
107.5.4	獎助學金補領 6000 元*2 位	12,000
107.5.16	高雄大學主秘夫人仙逝花籃+補國聯活動 50 周年花籃	2,000
107.5.18	寄送收據+開會通知單	276
107.5.18	刻理事長木頭章	50
107.5.25	翁于嫻 5 月份薪資+手續費 10 元	25,010
107.5.25	5 月份電話費	1,450
107.6.2	協助開會事宜及事情作業工讀金	3450
107.6.12	訂製紅布條*2；旗幟*2	2380
107.6.16	寄送當選證書、收據、更換印鑑證明回郵	464
107.6.25	翁于嫻 6 月份薪資+端午禮金+手續費 10 元	26010
107.6.25	6 月份電話費	1694
107.6.29	繪製賀卡	3000
107.6.29	致贈學校畢業典禮花籃	2000
107.7.13	寄送收據	70
107.7.19	製作會員證*2 張	400
107.7.23	社團補助費(熱門舞蹈社與爵士舞蹈社:5,000 元；竹風弦語國樂社&熱門音樂社:10,000 元；法律服務社 :5,000 元；生命科學系系學會 15,000 元；棒球社:3,000 元)	38000

日期	項目內容	支出
107.7.25	翁于媯 7 月份薪資+手續費 10 元	25,010
107.7.25	7 月份電話費	1,484
107.8.17	陸仕原理事岳父仙逝花籃	2,000
107.8.24	寄送收據	32
107.8.24	秋節禮盒*35 盒+匯款手續費	24,510
107.8.25	8 月份電話費	1,237
107.8.25	翁于媯 7 月份薪資+手續費 10 元	25,010
		支出總額:443,534

會員審查名冊

項次	姓名	性別	學歷	現職
1	胡麗姬	男	國立高雄大國立高雄大學運動健康休閒學系	高雄市海青工商職業學校組長
2	徐立軒	女	國立高雄大國立高雄大學財經法律學系	無



中華民國國立高雄大學校友會活動經費補助辦法

民國 101 年 11 月 17 日第二屆第四次理事會議通過
民國 102 年 2 月 23 日第二屆第五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 106 年 10 月 14 日第四屆第七次理事會議修正通過

- 第一條 主旨：中華民國國立高雄大學校友會（以下簡稱本會）為協助母校發展，積極鼓勵各教學單位與社團舉辦校內外活動，以聯繫校友會與母校情感，特訂定「中華民國國立高雄大學校友會活動經費補助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補助對象：國立高雄大學各教學單位與學生社團組織。
- 第三條 補助金額：視本會每年度經費編制審定，每一場活動最高補助新台幣 20,000 元整。
- 第四條 補助限制：每單位每年限申請乙次。
- 第五條 經費申請方式：
- 一、於活動開始三個月前函送活動計畫書至本會審核，並派代表與會說明，由本會理事會討論後審定補助金額。
 - 二、須將本會列為合辦或協辦單位，並於各式文宣品中明列本會名稱。
 - 三、於活動結束二週內，檢附活動成果報告表、活動照片，以及國立高雄大學核銷憑證正本至本會結報。
- 第六條 本辦法經本會理事會議通過後發佈實施，修正時亦同。